

上海理工大学

继教〔2023〕02号

关于印发2023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年度考核指标体系的通知

各校外教学点：

为做好2023年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考核工作，根据学校与各校外教学点签订的《合作协议书》中第三条第五款的约定，经继续教育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制定本年度《上海理工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年度考核指标体系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工作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上海理工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考核指标体系

上海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2023年3月28日

附件

上海理工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年度考核 指标体系

(考核年度: 2023 年)

考核项目	编号	考核指标	权重
一票否决	0-1	协助学校招生咨询时存在不实宣传、虚假承诺等情况	100
	0-2	未按学校规定收取教材代办费; 违规收取学费、重修费; 违规收取国家和学校规定外的费用	
	0-3	信访或投诉处理不及时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	
	0-4	意识形态、师德师风相关问题	
招生管理 (15)	1-1	按时完整准确提交教学点信息报送材料	5
	1-2	成人高考报名信息准确率达到 100%	5
	1-3	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新生入学资格复核	5
教学管理 (35)	2-1	按时按要求完成教师授课费上报工作	2
	2-2	按时做好学生学习全过程各类事项的通知工作	2
	2-3	按教学计划落实教学任务, 按时准确提交教学任务书和课表	4
	2-4	教学计划变更数低于各教学点平均数	2
	2-5	授课教师资格符合要求, 按时完整准确提交授课教师学历学位证书、师德师风承诺书等材料	3
	2-6	按规定使用教材, 按时提交教材使用清单	3
	2-7	按时提交重修、学分认定相关材料	2
	2-8	按时提交学籍异动相关材料	2
	2-9	按时提交期末考试成绩和补考成绩	2
	2-10	成绩变更与补登的课程门数未超过课程总门数的 5%	4
	2-11	按时提交学士学位申请材料	3
	2-12	按时完整准确提交新生登记表	2
	2-13	按时完整准确提交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签收单	2
	2-14	按时完整提交归档课程成绩单	2
毕业	3-1	按时提交毕业设计(论文)题目汇总表	2

考核项目	编号	考核指标	权重
设计 (15)	3-2	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正式开始 2 周后未存有修改论文题目的申请	2
	3-3	指导教师指导学生数符合要求	2
	3-4	按时提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日程安排表	3
	3-5	按时提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考评表与汇总表	3
	3-6	按时上传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终稿与归档稿	3
教学质量 (15)	4-1	课程教学质量督导评价平均分超过各教学点平均值	6
	4-2	毕业设计抽查合格率超过 90%	5
	4-3	学生评教参与率超过 60%	4
思政工作 (10)	5-1	按要求积极组织参加高校继续教育相关专题培训	2
	5-2	按要求组织学生参加开学典礼、入学教育、毕业典礼等各类仪式教育活动	2
	5-3	完善党群服务驿站建设，组织学生参加各类实践活动	3
	5-4	按要求认真组织开展评奖评优工作，积极推荐参与评选，推荐材料格式规范，内容详实	3
安全稳定 (10)	6-1	无校级及以上信访与投诉（确为教学点责任）	10
总 计			100

说明:

1. 存在“一票否决”任一情况的，该教学点该年度考核结果为“不合格”。
2. 除“一票否决”以外的各考核指标，符合要求的，该指标得满分，不符合要求的得零分。
3. “教学质量”中“课程教学质量督导评价”和“学生评教参与率”考核学期为 2022 年秋季学期和 2023 年春季学期。
4. “教学管理费”指课时费、平台使用费和课程建设费。
5. 考核总分 100 分，得分 ≥ 90 分考核结果为“优秀”，得分 ≥ 80 且 < 90 为“良好”，得分 ≥ 60 且 < 80 为“合格”，得分 < 60 为“不

合格”。